

证券代码：002427

证券简称：尤夫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6-068

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9月1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。经公司总经理茅惠新先生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锋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本次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：聘任王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；王锋先生的教育背景、任职经历、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，未发现有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，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。同意聘任王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王锋先生个人简历详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六年九月十九日

附件：

个 人 简 历

王锋，男，1982 年出生，毕业于浙江工业大学，大专学历，曾就职于湖州狮王精细化工有限公司，2005 年起就职于尤夫有限，现任本公司董事。

截至目前，王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；与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；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